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一、综 述

1、公司简介

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裕公司”或“公司”）是1997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众公司，其前身是张弼士先生于 1892 年创立的“张裕葡萄酿酒公司”，它是中国葡萄酒工业化生产的发祥地，历经 125 年，现已发展成为中国乃至亚洲最大的葡萄酒生产经营企业。主要产品有葡萄酒、白兰地等系列产品百余个品种，酒类产品年生产能力达 20 万吨，畅销全国并远销香港、东南亚、欧洲和美国等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

2、公司社会责任观

企业社会责任是指企业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以及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

公司的社会责任观：上市公司作为现代社会的一个重要成员，应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在追求经济利益，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积极维护债权人和员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积极从事环境保护、扶助社会弱势群体、协助抢险救灾等公益事业，以自身的发展实现消费者满意、股东满意、政府满意、员工满意及其他利益相关方满意，从而促进企业与全社会协调和谐发展。

公司的社会责任目标：

顾客满意—追求为顾客提供满意的产品与服务，预防和杜绝发生对顾客权益的重大损害。

员工满意一致力成为员工满意的最佳雇主，为员工生活和职业发展提供有竞争力的就职环境。

环境友好一推行清洁生产，持续推动节能减排，致力创建绿色企业组织。

其他相关方满意一积极承担责任，努力为社会、股东和合作伙伴创造价值。

二、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公司治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对各项制度进行检查评估，并根据经营环境的变化加以修订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切实贯彻执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有效监督、控制和指导作用。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依法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多年来，公司管理层一直以勤勉尽责的态度，带领全体员工为公司发展做出不懈地努力，使公司股东财富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十分重视回报股东，自 1997 年上市以来，始终坚持现金分红政策，至 2016 年底累计向投资者分派现金红利 62 亿元，是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 6.2 倍，为广大投资者创造了实实在在的投资回报。公司在董事会经营决策、经理层日常管理、与大股东的关联交易、经营风险的控制与防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各个环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规范运作，防止股东利益受到侵害。

在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公司坚持保证财务稳健与资产、资金安全，兼顾债权人的利益，在进行各项重大经营决策时，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没有发生为了股东利益而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况。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每年都招收超过 200 名的大学应届毕业生、退伍军人以及其他再就业人员，为国家和社会缓解就业压力做出力所能及的贡献。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包括薪

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保、医保等在内的薪酬与福利制度，确保全员参保。公司依法保护职工合法权益，尊重职工人格，关爱职工，致力于培育员工认同感和归属感，促进劳资关系和谐稳定。公司与全体员工签署劳动合同，其文本符合法律法规。公司依法为员工购买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遵循“按劳分配、同工同酬”原则，及时发放员工薪酬，稳步提高员工薪资水平和福利待遇，提供机会均等的员工发展空间和有竞争力的薪资收入，形成了较强的行业竞争力和地域性优势，对高素质优秀人才的吸引力不断增强。公司每年为全部员工进行一次免费体检，关注和跟进员工健康状况，积极落实员工带薪休假制度，保证员工身体健康。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劳动者工资的行为，也无采取变相试用等形式降低对职工的工资支付和社会保障的情形。公司通过向家庭经济比较困难的员工、久病或重病职工发放补助金及时予以支助。公司在 2016 年走访慰问退休人员 930 人，发放生活补助金 96 万元；发放医疗门诊费、查体费等共计 182 万元；对 422 人次生病住院职工实施医疗补助 33 万元，对 140 名职工发放生活困难救助金 50 万元；对烟台市爱心捐款 40 万元。公司通过了省级文明单位复查，公司已经连续 35 年保持了这一荣誉。

公司继续投入员工教育经费，加强员工教育和培训工作，全面提升员工素质。在结合员工工作实际情况，对员工进行专业知识或业务技能培训基础上，多渠道、多层次地增加培训机会、拓展培训方式，使广大员工更多地接受新鲜事物，吸取新知识、新技能，开阔眼界，丰富经验，提高素质，增长才干，增强了应对困难和挑战的能力。公司在 2016 年投入资金 220 万元，组织各类培训 10000 余人次，培训内容涉及各类别专业课程、公司规章制度、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生产安全知识、企业文化等方方面面。公司还根据需要，将部分员工送到社会专门机构进行培训，或委派员工到国内外先进企业交流学习。

公司依据《公司法》和《章程》规定，建立了职工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选任制度，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积极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工作。公司注重听取员工意见，设有专门信箱，听取员工对公司经营管理、品牌文化、生活福利、学习培训等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还建立健全职工思想例会制度，通过召开职工沟通例会，采取有问有答的形式，及时了解员工思想动态，征求员工意见，面对面地解决问题。公司增设了职工食堂，不断提高饭菜质量，优化就餐环境，保证了员工饮食安全。

公司通过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职工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为职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坚持开展每月6日的安全日活动，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提高员工安全生产技能、自我保护能力和群体防护意识，积极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整治，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继续加强对重大危险源的检查和“零报告”制度，多次组织消防演习，防止出现安全漏洞。在健全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公司与相关人员签订了2772份《安全生产责任状》，将安全指标列入最重要的考核指标之一，凡出现安全事故、环境污染问题，在考核时将被一票否决，给予经济与行政处罚并依据国家规定承担刑事责任；投资900余万元对生产系统安全设备进行改造，出台了《葡萄酒企业风险分级管控实施指南》、《葡萄酒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实施方案》，提高了公司对各类安全隐患的应对能力；组织完成了“季节性检查”、“电气专项检查”、“液氨专项检查”等21次安全大检查，查出各种隐患210余项。2016年，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3、客户、消费者、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按照诚实守信、互惠互利、合法合规的交易原则，与供应商和经销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为消费者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公司已通过“欧盟有机葡萄酒”认证审核，以及“C”标志、“HACCP食品安全体系”持续换证审核

及其它多种质量监管体系每年的监督审核。公司构筑了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包括酿酒师对葡萄基地进行跟踪管理，建立葡萄基地管理系统、原酒信息管理系统，提高了葡萄原酒质量；在产品中应用先进的 RFID 技术，建立产品追溯系统，确保了产品的可追溯性，实现了从原料到成品全生产过程监控；公司制定了《2016 年产品质量日常考核办法》，出台了《张裕公司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办法》、《张裕公司产品质量安全控制办法》和《葡萄原料安全管理实施办法》，与生产系统各级人员签订质量安全责任状共 1108 份，与葡萄种植户签订《原料安全承诺书》3500 余份；出台了《2016 年各公司提高产品内在质量推广工艺》，确定了针对酒庄酒、解百纳、白兰地等产品的共计 41 项内在质量提升工艺，推动了各类产品内在质量稳步提升。以每月的“质量日”为抓手，进一步强化对质量体系建设工作的检查和督导，确保了公司产品质量优异。

公司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联合申报的《中国葡萄酒产业链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项目，荣获 2016 年度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与江南大学联合申报的《优质酿酒葡萄原料、葡萄酒质量评价和控制体系的建立及应用》项目，获 2016 年度中国商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技术中心被评为 2016 年度“全国农产品加工研发中心技术创新十佳单位；公司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2 项，发表学术论文 5 篇。

公司继在 2009 年获得首届山东省省长质量奖后，在 2011 年获得“全国质量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为全国唯一一家获此殊荣的葡萄酒企业。由于质量工作持续稳定提高，山东省政府在 2011 年奖励公司 20 万元。2013 年，公司可雅白兰地获得 2 项国际评酒会银奖，冰酒获“世界领袖产区”葡萄酒大赛金奖及国际大赛银奖。2014 年，公司“爱斐堡”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2015 年，公司可雅瓷瓶 XO 白兰地荣获 2015 年布鲁塞尔国际烈性酒大奖赛金奖，冰酒获“国际领袖产

区葡萄酒”品酒大赛金奖。2016 年，公司参加了布鲁塞尔等具有国际影响力葡萄酒及烈酒品评大赛，获得金奖 3 项，银奖 8 项。

公司注重供应链一体化建设，不断完善葡萄种植、原材采购流程，强化供应商管理、采取问题协调会等形式加强与供应商沟通与合作，形成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双方长期共存、精诚合作、相互信任、共同成长。公司坚持诚信经营、利益共享、互惠互利的原则，尊重供应商的合理报价，维护供应商的产品利益和市场利益，为供应商提供完善的仓储、配送平台，合作共赢，共同发展。

公司采取“公司+农户”或“公司+合作社+农户”的模式，主要利用胶东半岛、宁夏、新疆等西北地区的坡地、荒地等闲置土地或粮食产量较低的贫瘠土地建设酿酒葡萄基地；通过向果农提供资金和葡萄种植技术支持，组织种植系统 1,000 余人次，开展专业培训 62 次，提高了基地科学管理水平；公司大力推广无公害、机械化种植方法，在烟台自营基地机械使用率达到 85% 以上，异地酒庄基地机械使用率达到 75% 以上，不断提高葡萄基地生产效率和葡萄品质，降低葡萄生产成本和劳动强度。公司对基地所产葡萄采取保底收购等措施，每年给果农带来近 10 亿元的收入，不但给农民提供了脱贫致富的新途径，而且绿化了荒山，美化了环境，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制定了较完善的质量与环境管理体系文件和作业指导书并严格遵照执行，定期对厂区整体环境进行评估，列出重要环境因素清单，设定相应指标和管理方案；通过宣传、贯彻公司环境保护政策，提高所有员工的环境意识，倡导人人保护环境，建设节约型社会；公司建立智能办公系统网络化工作模式，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大幅提升了工作效率，节省了纸张等办公用品消耗，降低了通信和邮寄费用；对于生产或办公过程中产生的废

旧物品绝大部分根据环保要求进行分类处理，可以回收利用的加工处理后再次利用，显著提高了材料利用率；公司最近几年每年投入上千万专项资金用于新建项目环境绿化和美化工作，聘请了专业园艺人员负责公司办公区和生产区绿化工作，积极组织员工清扫积雪，主动配合烟台市政府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彻底清理卫生死角，美化城市环境。

在节能降耗方面，公司对各系统、各部门节能活动开展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不断降低单位产量能耗水平，2016年可比产品吨酒包装成本和吨酒燃料动力费均实现了同比下降。公司在葡萄基地大力推广有机肥料和生物灭虫技术，最大限度消除对土壤和水的污染，不断提高有机葡萄产量。公司建设了污水处理站，对锅炉进行了技术改造，使公司的污水和废气排放全部达到国家环保标准。

5、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在保持企业持续稳定发展的同时，公司不忘回报社会，注重考虑社区利益，构建和谐、友善的公共关系，在兼顾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下，积极参加各类社会公益活动，在助学助教，医疗卫生、赈灾救难、文化体育等多方面为“和谐社会”建设做出积极贡献。自1997年成立以来，公司累计捐款超过了9000万元。

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做一个合格的企业公民，守法经营，大力回馈社会，为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